

B-2延期未批 半年內應離境



移民信箱

李亞倫律師主答

讀者問：

我的I-539表格申請B-2簽證延期，至今未收到任何結果，只有收據通知。根據美國移民局網站的信息，遞交延期申請後，假設延期被批准，我只允許在美多停留180天。我應該在這180天內離開美國嗎？

答：

及時申請B-2簽證延期的申請人有權在美國等待判決的結果，但是如果你打算在美停留的時間超出你原先要求延期的180天，你就必須再遞交另一個延期的申請。如果美國移民局批准了你的延期申請（延期的最長時間為180天），而你留在美國的時間已超過這180天，那麼從判決的那天起，將立即開始起算你「非法居留」的時間。此時是留下還是離開由你自己決定，但是如果你未提交其他的延期申請或其他的申請來保持你的非移民身分，美國移民局可能更希望你離開。

先入境再申請I-485

成年未婚親人不可行

讀者問：

我是綠卡持有人。我有幾個問題請教：

1) 如果我的未婚成年兒子（33歲）以免簽證方式入境美國，在他逾期居留的時間，我可以同時為他申請I-130表和I-485表嗎？他可以留在美國嗎？

2) 如果不可以，他仍以免簽證方式來到美國，在探親時間內，我們提交I-130和I-485表，是否行得通？還是有其他方式？



◆若僅是輕微交通違規，一般不會影響入籍申請。
(美聯社)

3) 我現在就以綠卡持有人身分，遞交文件申請在國外的兒子，那麼在兒子等待領事館作業期間，他能來美國嗎？還是在他等待排期的7年至13年的時間，他都不能來美國探望母親？

答：

永久居民申請33歲的單身兒子屬F-2B類別。依2021年1月的簽證遞件排期進度表，只排到2016年5月1日之前遞交的案件，而其他積壓國家如墨西哥和菲律賓出生者除外。僅在簽證配額遞件排期排到的情況下才可以遞交調整身分（I-485）的申請。你若想在兒子入境後為他調整身分是不可行的，因為他必須等待很長的時間才有配額。如果他想在等候排期期間來美國探望你，應該是可行的，但他必須說服入境關口的移民官員，說他會在免簽證的90天內返回祖國。還有，他應該將每次探望你的時間隔開，讓移民局官員看到他在他自己祖國的時間比在美國多得多。

輕微交通違規

不會影響入籍申請

讀者問：

我在維吉尼亞州被控超速駕駛的輕罪（2019年），法官要求我進駕駛學校學習和提供12小時的社區服務，然後把我的控訴減低為簡單的超速違規，我付了罰款。它會影響我的N-400入籍申請嗎？我共有四張違駕罰單：1、車牌看不清，已經付了罰款。2、粗心駕駛，已經在2017年付了罰款。3、沒有遵守交通標誌，2018付了罰款。4、孩子沒有綁安全帶，已於2019年付了罰款。

答：

違法行為在入籍案件中很重要，因為申請人必須證明從拿到綠卡到提交入籍這段時間內「品格良好」。一般來說，如果申請人的其他方面都符合資格，那麼交通違規的行為不應阻止當事人入籍。你有四次

交通違規行為的事實，移民局可能會仔細審核，但是我相信因為這四次是在三年內發生的，可能會被忽略。

F-4類移民需排期

無配額不能提交I-485

讀者問：

我是美國公民，剛剛為我的親妹妹遞交了I-130申請。請問：她現在能遞交I-485調整身分的表格嗎？

答：

美國公民的兄弟姐妹的移民類別屬於F-4類。按照目前簽證配額排期，可遞交I-485表的才排到2007年9月15日前提交I-130申請的那些人，此日期不包括積壓更久的印度、墨西哥和菲律賓出生的人。很抱歉，由於沒有簽證配額，因此你妹妹現在不可以提交I-485的表格。美國不允許當事人在等待排期的期間先提交I-485申請的表格。

移民專頁

丈夫拖欠撫養費
擔保移民能力生疑

讀者問：

我丈夫在紐約生活，拖欠與前妻所生子女的撫養費。我們後來結婚，目前，他正在為我提交移民申請。請問：這會影響我的移民嗎？如果會，他將如何改正或支付拖欠的撫養費呢？

答：

如果你的丈夫負有撫養子女的義務，他應該支付子女撫養費的全額。如果他無法支付，則必須與孩子的母親制定支付時間表，分期支付未付的餘額。你的丈夫若無力支付子女撫養費，那麼他是否有能力為你填寫I-864經濟擔保書（這是申請你移民的一項要求）來擔保撫養你，將令人懷疑。

移民法超級律師
移民律師協會會員

李亞倫
律師事務所
更名為

李亞倫 & 李翼民
律師事務所

Alan Lee & Arthur Lee, Attorneys at Law

- 非移民H-1B, L-1, O-1, TN, E-1/E-2等簽證及延期
- 職業移民：勞工紙EB2及EB3，特殊人才，傑出教授/研究人員，跨國公司內部執行長/經理調動，國家利益豁免
- 親屬移民-調整身份/領事館作業
- I-601A, I-601, I-212豁免
- DACA
- 入籍，政治庇護
- 綠卡延期，回美證
- 遞解程序，重新開案，移民上訴局和聯邦法庭上訴

中文網站: <http://www.alanleelaw.com>

408 Eighth Avenue, Suite 5A, New York, NY 10001-1815
紐約曼哈頓中城8大道408號5A(30街和31街之間)
電話 (212)564-9496 傳真(212)268-1679
E-mail: immigration@alanleelaw.com